

西安市新城区信访局

2022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 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二、决算单位构成

三、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2年，在区委区政府的高度重视和正确领导下，全区信访工作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为主线，全面学习贯彻落实《信访工作条例》，持续推动信访工作制度改革，持续开展重复信访专项治理和信访积案攻坚化解工作，全力推动信访突出问题化解、越级访降控、重要时期保障等重点任务落实，扎实履行信访工作四项职责使命，被评为西安市信访工作先进单位和全省信访工作先进区县。

（一）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信访和群众权益保障工作的法律法规及方针政策。
2. 受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和电话、网络投诉；承办上级信访部门和领导交办的信访事项及批示；交办、转送信访人提出的信访事项。
3. 负责信访复查、复核工作；督促检查指导区内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4. 协调处理“三跨”（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三分离”（人、事、户分离）和重大疑难信访案件；负责区内群众来区、到市、赴省、进京上访的接待和劝返工作。
5. 建立健全信访和群众权益保障信息分析研判、矛盾纠纷排

查化解制度，对受理的来信、来电、来访事项进行统计分析，并向上级部门及区委、区政府提供信访和群众权益保障工作信息，增强信访和群众权益保障工作的预见性、针对性、有效性。

6. 负责我区特殊疑难信访救助基金管理使用；参与信访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

7. 负责信访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协调区相关部门依法处置我区非正常上访和违法上访行为，维护我区正常信访工作秩序。

8. 负责组织开展信访和群众权益保障业务培训及宣传工作，对来访群众进行思想教育和疏导，提供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咨询服务。

9. 制定年度信访工作目标责任，并根据目标责任的要求参与全区目标管理工作的检查、考核、评比和验收；承担我区市考信访工作年度目标责任工作。

10. 负责区级有关部门派驻信访接待中心人员相关的管理、服务和考核工作；负责区委群众工作部相关工作。

11. 承担区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日常工作。

12.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西安市新城区信访局内设5个行政科室，分别为办公室、综合科、办信办案科、督查科、接待科和1个事业科室：信访服务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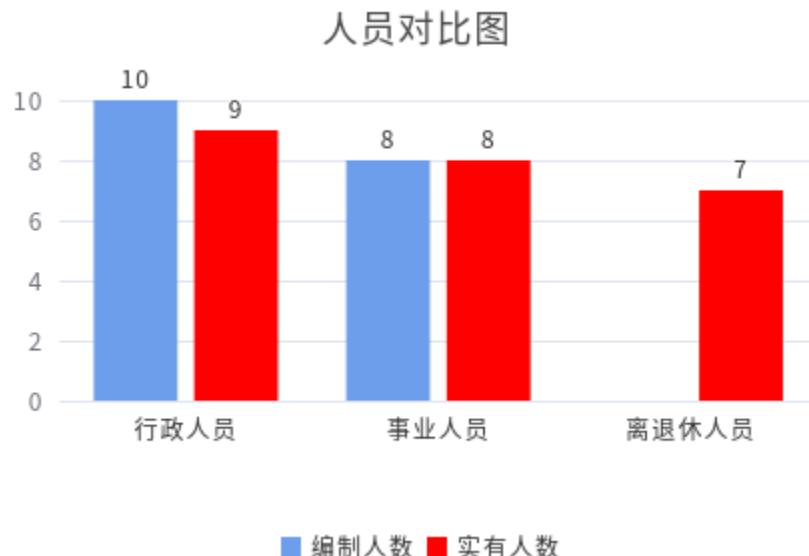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2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所属0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新城区信访局（本级）

三、人员情况

截至2022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18人，其中行政编制10人、事业编制8人；实有人员17人，其中行政9人、事业8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7人。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663.8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58.86万元，增长9.7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工资、社保基数调整及以前年度目标考核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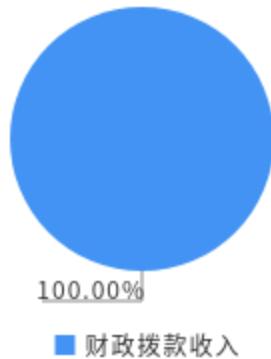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收入合计663.8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63.86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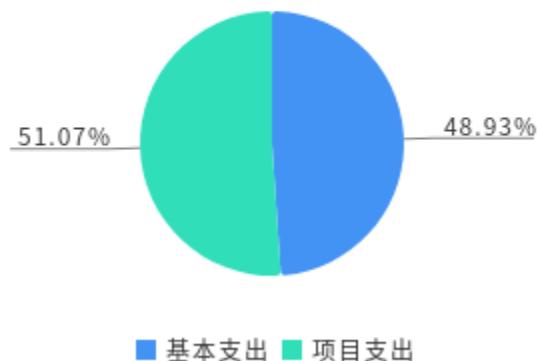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支出合计663.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4.85万元，占48.93%；项目支出339.01万元，占51.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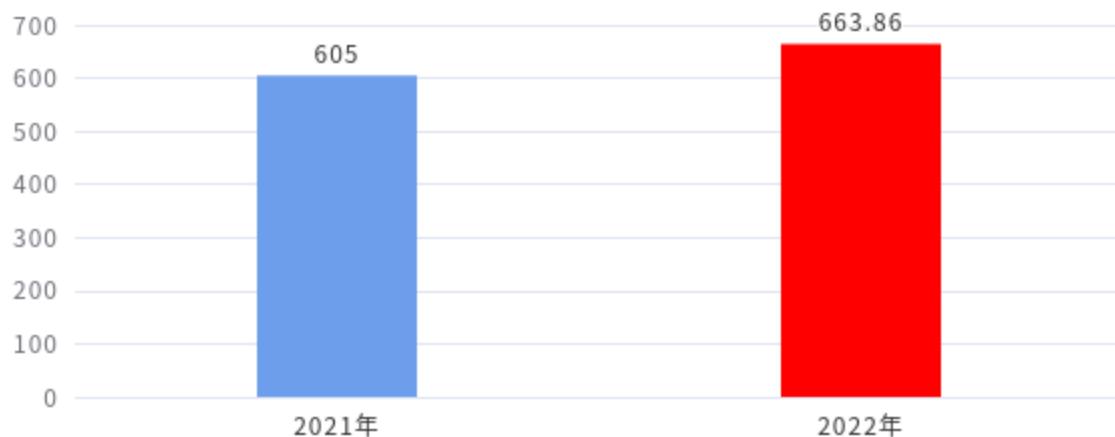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663.8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58.86万元，增长9.7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工资、社保基数调整及以前年度目标考核奖。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448.79万元，支出决算663.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7.92%，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8.86万元，增长9.7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工资、社保基数调整及以前年度目标考核奖。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184.62万元，支出决算26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1.9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奖励金未纳入年初预算。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125.00万元，支出决算172.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9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奖励金未纳入年初预算。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年初预算77万元，支出决算166.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6.2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庆祝建党100周年活动和十九届六中全会期间进京信访保障经费及李新平等6人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经费未纳入年初预算。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21.91万

元，支出决算21.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3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养老保险基数调整。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23万元，支出决算0.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7.8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工伤保险基数调整。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3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医疗保险基数调整。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2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公务员医疗补助保险基数调整。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9.71万元，支出决算9.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30.32万元，支出决算31.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2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24.8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 人员经费309.3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二) 公用经费15.5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租赁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8.2万元，支出决算15.51万元，完成预算的189.15%。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6.45万元，主要原因是：日常公用经费有所减少，公务交通补助有所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15.9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5.9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二)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3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2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全区信访工作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为主线，全面学习贯彻落实《信访工作条例》，持续推动信访工作制度改革，持续开展重复信访专项治理和信访积案攻坚化解工作，全力推动信访突出问题化解、越级访降控、重要时期保障等重点任务落实，扎实履行信访工作四项职责使命，被评为西安市信访工作先进单位和全省信访工作先进区县。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在部门履职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主要体现在：1. 狠抓“降控”不放松。扎实开展“强化源头治理、降控群众进京越级访”专项治理活动，不断夯实工作责任，强化工作机制，全力做好各项工作，圆满完成全国、省、市、区两会及省党代会期间的信访保障任务，特别是党的二十大期间信访保障工作圆满完成会议期间各项信访安全保障工作任务，成功实现了“三个零”，总量保持下

降态势。2. 积案攻坚化解扎实有效。制定印发《2022年新城区信访积案化解工作实施方案》，在全区开展信访积案化解工作。区信访联席办通过建立基础台账、制定专项资金使用细、开展专项督查等方式，提前29天完成工作任务，28件纳入此次信访积案化解工作的案件全部“清零”。专项工作结束后，区信访联席办按照积案化解“清零”活动要求，在全区范围内继续开展信访案件化解工作，各责任单位共同努力，又推动化解了包括中央督导组交办刘裕国信访事项等7件信访，案件推动“案结事了”。3. 网信工作质效不断提升。深入贯彻“让群众最多访一次”工作机制，通过落实首接首办及监管责任、严格督查考核等措施，网上信访工作影响逐步扩大，得到群众广泛认可。及时受理率、按期办结率均为100%；群众满意率99.25%，群众满意率排名全市第二。集中治理重复信访专项工作扎实推进，中省交办的第二批81件重复信访事项，已全部办结上报，办结率100%，部分群众反映合理诉求得到妥善化解。4. 源头治理落实落地。建立156件重点信访事项数据库，通过分析研判，将重点事项分为28件已化解，12件正在加速化解，35件持续推动解决，81件全力稳定四类，科学分类，精准施策，强力推动化解稳控工作落地落实。同时，不断完善信访复查工作制度机制，理顺工作程序，规范信访秩序，共审查复查案件47件。5. 宣传工作扩大影响。抓住《信访工作条例》制定印发契机，制作《条例》解读宣传展板36块，采用轮展形式，在区委、区政府办公楼，各街道、社区及人流密集场所全方位进行宣传，并运用橱窗、展板等形式，对《条例》相关内容进行宣

传，累计滚动播放2000余次。同时，在接待群众来访、来信、办理群众诉求和化解信访矛盾过程中主动宣传《条例》新变化、引导群众学《条例》、用《条例》，不断增强依法信访的意识。

本部门根据西安市新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未达公开标准线200万以上（含）的，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本部门2022年度无主管专项资金。

组织对办公用房租赁和追加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经费等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49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办公用房租赁项目按照租赁合同在规定期限内向支付鑫源大厦租赁费，租赁大厦1、2层，保障区信访局、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以及区综网中心办公用房需求。追加李新平等6人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经费，用于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资金，推动信访积案化解，提高办事效率。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4，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448.79万元，执行数663.86万元，完成预算的147.92%。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我区信访形势总体平稳，但依然严峻、复杂、多变。全区信访工作将继续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以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紧盯当前存在问题的解决，着力夯实信访工作基层基础和干部队伍建设，不断完善化解稳定工作机制，努力实现“事有人管、事心双

解、案结事了”，全力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重点抓好以下四项工作：

1. 抓“降控”，做好信访保障工作。完善突出重点信访事项动态台账机制，动态梳理交办重点人员重点群体化解稳定责任，夯实领导包案接访工作，落实定期分析研判制度，制定“一案一策”化解稳定措施，减少积案存量；建立预警信息处置工作机制，提高各类行动性、扬言类预警信息甄别、分类、处置工作效率，增强基层处理矛盾隐患和吸附稳定能力，减少越级聚集上访问题；坚持“四道防线”机制，京地联动，坚决遏制进京上访势头，做好重要会议、重大活动期间信访保障工作，努力实现到北京非接待场所“零登记”和“零社会面清理”目标。

2. 抓化解，全力化解信访积案。总结2022年积案“清零”活动经验做法，巩固工作成果，在全区范围内持续开展信访积案化解工作，以化解中省市区信联办交办的重复治理信访积案、多次发生越级上访等久拖未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为重点任务，建立定期研判制度，深挖问题症结成因，因案施策，制定工作计划，统筹工作任务，以化解促稳定，力促“减存控增”。

3. 抓基础，强化源头防范治理。持续开展源头治理，重视初信初访，强化网上信访主渠道作用，坚持首接首办责任制，不断压实各级工作责任，提升群众满意率；不断加强矛盾纠纷隐患排查化解工作，发挥利用社会治理网格化平台作用，形成信访联治、矛盾联调、工作联动的格局，提升信访矛盾防范化解整体效果，实现“小事不出社区，大事不出街道，重大问题不出区”，

增强吸附力，从根源上防止矛盾上行，减少重信重访和越级上访问题。

4. 抓队伍，提升信访工作实效。发挥信访联席会议综合协调和督促检查的职能，深入基层指导督办，强化工作责任心，杜绝信访问题决而不行、拖而不办现象；深入开展信访领域调研活动，重点就群众反映强烈的痛点难点问题进行调研，发现带有普遍性或比较突出的问题，提出改进工作、完善政策的意见建议，持续提升全区信访干部能力和信访工作水平。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年中追加项目经费较多，造成预算调整率评分不高，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年度内追加庆祝建党100周年活动和十九届六中全会期间信访保障维稳经费及李新平等6人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经费。

下一步改进措施：将加强预算编制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精细化，一是坚持绩效先行，建立健全“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约束机制，二是坚持量入为出，以收定支，根据年度财力情况，动态调整信访保障经费等，三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坚持勤俭办一切事业，降低预算调整率。

西安市新城区信访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新城区信访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机构正常运行	信访机构正常运行	良好	238.58	238.58	0	324.85	324.85	0	4	136.16%	4
	信访业务正常开展	信访工作正常开展	良好	210.2	210.2	0	339.01	339.01	0	6	161.28%	6
金额合计			448.79	448.79	0	663.86	663.86	0	10	147.92%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信访局正常运转，认真履职各项工作安排，完成区委区政府的各项任务； 目标2：大力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工作，控制信访增量； 目标3：做好日常及驻京信访维稳工作，完成全国及省市两会期间的信访保障任务，实现降控目标。					目标1完成情况：保障信访局正常运转，认真履职各项工作安排，完成区委区政府的各项任务； 目标2完成情况：全面学习贯彻《信访工作条例》，持续推动信访工作制度改革，持续开展重复信访专项治理和信访积案攻坚化解工作； 目标3完成情况：全力推动信访突出问题化解、越级访降控、重要时期保障等重点任务落实，扎实履行信访工作四项职责使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机关运行个数		1个		1个		5	5		
			保障在编人员数量		18人		17人		2	2		
			化解中省市交办案件		15件		10件		2	1		
		质量指标	机关正常运转率		100%		100%		5	5		
			网上信访及时受理率		100%		≥95%		3	2		
			信访案件有效化解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年度工作任务目标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31日之前		2022年12月31日之前		10	10		
			工资发放及时率		每月5日前足额发放干部职工工资		完成		5	5		
			信访疑难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履行职能所需经费保障		448.79万元		663.86万元		3	2		
			三公经费增长率		≤0		0		5	5		
			财政供养人员超编率		≤0		0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畅通信访渠道，力促信访案件化解，确保地区和谐稳定		100%		100%		5	5		
			群众上访案件问题		有效化解		妥善解决		5	3		
			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依法行政		规避风险		2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正常运转，履行信访职能		100%		100%		5	5		
			信访突出问题化解		100%		100%		10	10		
			持续推动信访工作制度改革		持续推进		稳步推进		3	3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人服务保障满意度		≥95%		96%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100	94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2022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对办公用房租赁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95，综合评价等级为“**A**”，详见所附报告《办公用房租赁项目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本部门对追加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经费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93，综合评价等级为“**A**”，详见所附报告《追加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经费项目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本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其中无代管的单位收支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变化。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7443668。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新城区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63.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601.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1.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3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1.0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663.86	本年支出合计	57	663.8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663.86	总计	60	663.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新城区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63.86	663.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1.11	601.1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01.11	601.11						
2010301	行政运行	262.10	262.1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46	172.46						
2010308	信访事务	166.55	166.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4	21.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33	21.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33	21.3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1	0.1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1	0.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30	10.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30	10.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33	0.3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26	0.2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9.71	9.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01	31.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01	31.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01	31.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新城区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63.86	324.85	339.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1.11	262.10	339.0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01.11	262.10	339.01			
2010301	行政运行	262.10	262.1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46		172.46			
2010308	信访事务	166.55		166.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4	21.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33	21.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33	21.3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1	0.1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1	0.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30	10.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30	10.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33	0.3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26	0.2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9.71	9.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01	31.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01	31.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01	31.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新城区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行次	合计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63.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01.11	601.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44	21.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30	10.3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1.01	31.0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63.86	本年支出合计	59	663.86	663.86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63.86	总计	64	663.86	663.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新城区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63.86	324.85	339.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1.11	262.10	339.0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01.11	262.10	339.01
2010301	行政运行	262.10	262.1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46		172.46
2010308	信访事务	166.55		166.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4	21.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33	21.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33	21.3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1	0.1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1	0.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30	10.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30	10.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33	0.3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26	0.2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9.71	9.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01	31.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01	31.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01	31.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新城区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3.5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1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8.32	30201	办公费	4.2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38.65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43.77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18.79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33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9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33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2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1	30211	差旅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0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9.71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1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78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0.0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71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2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25.00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8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309.34					公用经费合计	15.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新城区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新城区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新城区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办公用房租赁项目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为保障信访局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而开设的项目支出，按照房屋租赁合同规定，按期支付信访局办公用房租赁费。

2、主要内容

房租项目，是经市财政局批复，为保障信访局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而开设的项目支出。项目计划租赁西安市鑫源大厦1、2层作为办公用房，改善工作环境，提高办事效率。

3、实施情况

项目组织情况分析：按文件规定，我局及时制定了符合实际的项目实施计划，根据项目管理实际，建立了合理的项目管理措施。

项目管理情况分析：新城区信访局建立健全了项目管理办法等多项建管制度。房租经费实行专账核算，无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现象。全部支出使用合法票据，无虚列项目成本，无进行大额现金支付现象，一切支出，均按规定标准执行。

4、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到位资金 62 万元，财政资金落实 62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际支出 62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使用 62 万元，资金支付基本做到和备案文件一致、与项目实际进度一致、无“以拨代支”、挪用等现象。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租赁 1、2 层，保障全年信访局、退役军人事务局及综网中心办公用房需求。

2、阶段性目标

按照租赁合同支付鑫源大厦年租赁费。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为保障信访局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项目计划租赁西安市鑫源大厦 1、2 层作为办公用房，改善工作环境，提高办事效率。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预算资金执行率标准分值 10 分，综合得分 10 分。

（2）产出类指标标准分值 50 分，综合得分 50 分。

（3）效益类指标标准分值 30 分，综合得分 30 分。

(4) 满意度指标标准分值 10 分，综合得分 10 分。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年初预算为 62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62 万元，实际支出 6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计划租赁西安市新城区鑫源大厦办公用房，以满足信访局办公需求，全年房租 62 万元，实际支付数为 62 万元，计划完成率 100%。项目计划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实际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支付完毕。项目总预算 62 万元，2022 年均已保质、保量如期完成，决算支出 62 万元。项目实施后产生的经济、社会及生态效益，通过支付房租，满足了信访局办公需求，提高了工作效率，改善了工作环境，一定程度上节约了成本；项目实施后，信访工作得以顺利进行，保障了广大民众的信访需求。通过随机调查的形式，该项目的实施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过程及效果等普遍感到满意，满意度达 98%。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办公用房租赁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各部分得分情况及评价结论如下表所示：

评价内容	分值	得分
决策	20	20
过程	20	20
产出	40	35

效益	20	20
合计	100	95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占权重分 20 分，用于考核项目立项、目标等方面。

(二) 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占权重分 20 分，用于考核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等方面。

(三) 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占权重分 35 分，分为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个方面。

(四) 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占权重分 20 分，分为社会效益、可持续性影响等方面。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办公用房租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用房租赁						
主管部门		西安市新城区信访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新城区信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2	62	6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2	62	62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租赁合同支付鑫源大厦年租赁费，租赁1、2层，保障全年信访局、退役军人事务局以及综网中心办公用房需求。			按照合同履约条款，如期支付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保障楼层数量	2层	2层	10	10	
			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房屋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10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31日止	2022年12月31日止	10	10	
			财政资金拨款	62万元	6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正常信访秩序	100%	100%	10	10	
			畅通信访渠道，确保地区和谐稳定	稳定	稳定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日常办公顺利开展	100%	100%	10	10	
			保障正常运转，履行信访职能	100%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房屋使用满意度	≥95%	97%	5	5	
			职工满意度	≥95%	98%	5	5	
总分						100	100	

追加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经费项目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为保障信访局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而开设的项目支出，将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资金纳入部门预算，推动信访积案有效化解。

2、主要内容

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经费项目，是经市财政局批复，为保障信访局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而开设的项目支出。项目计划追加李新平等 6 人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经费，用于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资金，推动信访积案化解，提高办事效率。

3、实施情况

项目组织情况分析：按文件规定，我局及时制定了符合实际的项目实施计划，根据项目管理实际，建立了合理的项目管理措施。

项目管理情况分析：新城区信访局建立健全了项目管理办法等多项建管制度。信访疑难问题专项经费实行专款专用、专账核算，无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现象。全部支出使

用合法票据，无虚列项目成本，无进行大额现金支付现象，一切支出，均按规定标准执行。

4、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到位资金 87 万元，财政资金落实 87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际支出 87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使用 87 万元，资金支付基本做到和备案文件一致、与项目实际进度一致、无“以拨代支”、挪用等现象。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落实解决上访人信访疑难问题，为保障信访局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将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资金纳入部门预算，推动信访积案化解。

2、阶段性目标

按期支付信访疑难问题救助金。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为保障信访局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项目计划追加李新平等 6 人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经费，用于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资金，将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资金纳入部门预算，推动信访积案化解。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预算资金执行率标准分值 10 分，综合得分 10 分。

（2）产出类指标标准分值 50 分，综合得分 50 分。

（3）效益类指标标准分值 30 分，综合得分 30 分。

（4）满意度指标标准分值 10 分，综合得分 10 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年初预算为 87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87 万元，实际支出 8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计划追加李新平等 6 人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经费，用于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资金，将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资金纳入部门预算，推动信访积案化解。项目计划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实际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支付完毕。项目总预算 87 万元，2022 年均已保质、保量如期完成，决算支出 87 万元。项目实施后产生的经济、社会及生态效益，通过化解信访疑难问题，提高了工作效率，项目实施后，信访工作得以顺利进行，保障了广大民众的信访需求。通过随机调查的形式，该项目的实施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过程及效果等普遍感到满意，满意度达 98%。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办公用房租赁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各部分得分情况及评价结论如下表所示：

评价内容	分值	得分
决策	20	15
过程	20	18
产出	35	35
效益	25	25
合计	100	93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占权重分 20 分，用于考核项目立项、目标等方面。

(二) 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占权重分 20 分，用于考核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等方面。

(三) 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占权重分 35 分，分为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个方面。

(四) 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占权重分 25 分，分为社会效益、可持续性影响等方面。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未全面落实化解、帮扶、思想疏导

信访疑难问题救助工作。

六、有关建议

加强落实矛盾化解、积极帮扶、思想疏导等信访疑难问题救助工作。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追加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追加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新城区信访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新城区信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87	87	8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7	87	87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追加李新平等6人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经费，用于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资金，将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资金纳入部门预算，推动信访积案化解。			将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资金纳入部门预算，推动信访积案化解，已按期支付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化解案件数量	1	1	10	10	
			解决上访人数	6	6	5	5	
		质量指标	特殊疑难问题化解完成情况	100%	100%	5	5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31日止	2022年12月31日止	10	10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拨款	87万元	87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地区和谐稳定	100%	100%	5	5	
			维护正常信访秩序	100%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信访工作顺利开展	100%	100%	10	10	
			项目执行年度	≥1年	1年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人满意度	≥95%	99%	5	5		
		群众满意度	≥95%	98%	5	5		
总分					100	100		